

濮阳市公安局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濮财市直竞谈-2025-5

采 购 人：濮阳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诚智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项目要求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第六部分 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濮阳市公安局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4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濮财市直竞谈-2025-5

2. 项目名称：濮阳市公安局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1678950 元

最高限价：三年总最高限价：1678950 元

单价最高限价：390 元/套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濮阳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新开办企业首套印章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标包划分：共一个标包；

5.4 服务期限：三年；

5.5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公安部《印章质量规范与检测方法》（GA241.9-2000）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给予扣除**，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2 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3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2.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需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依据企业成立时间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份的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3.2 供应商须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公章刻制《特种行业许可证》；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查询，供应商可不再提供）。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的网页截图（或提供单位负责人与其他供应商不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

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3. 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此为获取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唯一途径。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

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04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4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 50 米路东）。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取直接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文件，请投标申请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等相关资料。

2.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响应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3. 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 CA 数字证书打开供应商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 30 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 30 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

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4. 监督人

濮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古城路中段 260 号

联系方式：0393-6666735

濮阳市公安局驻局纪检组

联系人：朱亚飞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胜利中路 16 号

联系方式：0393-8820229（13503932045）

濮阳市公安局党风政风室

联系人：李强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胜利中路 16 号

联系方式：0393-8822721（1560393121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濮阳市公安局

地址：濮阳市胜利中路 16 号

联系人：雷震

联系方式：188393977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中诚智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心怡路绿地原盛国际 1 号楼 B 座 12 楼 158 室

联系人：张琳洁

联系方式：0371-63368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琳洁

联系方式：0371-63368888

发布人：河南中诚智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03日

第二部分 谈判项目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濮阳市公安局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项目
2	采购内容	濮阳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新开办企业首套印章
3	资格条件	详见谈判公告
4	供应商要求	参加本次谈判的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网上参加谈判，并随时接受谈判小组网上询问，并予以解答，否则将视为拒绝谈判。
5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点击【我要投标】，获取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它资料。 2. 根据《濮阳市政府采购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要求使用《濮阳市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编制系统》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注：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点击下载专区） 3. 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6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 2.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3.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网络进入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格式），电子响应文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

		证文件正常递交，请供应商错峰上传，响应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pyssggzy.cn/”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应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内添加并提交发布与招标活动相关的资质、业绩、人员等内容，以便评委会查看核对。 注：为保证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文件规定时间顺利递交，请供应商先熟悉网上投标程序。
7	电子标书解密	解密方式：网上解密 1. 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按时解密。 2. 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远程解密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由于供应商错过解密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0	最高限价	三年总最高限价：1678950元 单价最高限价：390元/套
11	服务期限	三年
1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公安部《印章质量规范与检测方法》（GA241.9-2000）标准）
1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提供服务后，采购人每季度按刻制的数量结算1次费用给成交人，经采购人核验后按财政支付程序付款项，付款时，成交人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 （注：三年结算总费用不得超过1678950元，如若超过按照1678950元支付）
14	验收	符合谈判文件和响应性文件的要求，且达到合同服务要求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6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7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8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天前
19	采购人修改、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
20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资料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投标答疑纪要（如有）
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谈判公告
2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25	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不得超出单价最高限价。
26	签字或盖章及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用CA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企业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CA签章（个人电子签章），也可手写签字上传。
27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 是，退还安排：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地点：见谈判公告
29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共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抽取专家2人。 抽取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3人。
3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谈判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35	询问和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取方式及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中标总价=中标单价*1435套*3年。
37	本项目或相关采购包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否 ☒ 是：（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8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39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0	其他	1、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94号令）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2、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第三部分 谈判须知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项目要求、谈判程序、评定成交标准、付款方式和合同条款。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谈判项目要求
- (3) 谈判须知
- (4) 项目技术要求
- (5) 合同（样本）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

二、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

1、电子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须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点击下载专区，下载《濮阳市政府采购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和《濮阳市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编制系统》，按照操作说明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的编制应包含以下内容：

- 一、响应函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 八、服务方案
- 九、其他资料
- 十、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3、投标报价

报价应为项目最终报价，需方只承担报价，不承担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任何有选择性品牌、选择性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者高于市场价（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均被视为无效报价。

4、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5、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予以公布：

（1）供应商在项目评审中无书面说明、非正当理由不参加投标的。

（2）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

（3）供应商恶意串通（标书出现雷同、加盖非本公司公章等）、提供虚假材料、不填写数据或未加盖单位公章造成废标者。

（4）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未能按规定时间与需方签订合同。

6、响应文件的签署

6.1 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6.2 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中须逐页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如有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处，须在正反面相交处加盖骑缝章。

6.3 递交的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方负责。除了响应文件封面及目录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右下角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

7、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竞争性谈判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 响应文件的递交

8、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2) 供应商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点击投标用户入口【投标用户入口】“政府采购”进行登陆，然后选择所投项目，上传签章并加密后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打印回执单确认。

(3)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4) 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注：使用 IE11 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供应商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各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由于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谈判程序

9、谈判

谈判时间：见谈判公告

谈判地点：见谈判公告

9.1 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评审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提供承诺函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谈判项目要求”第3条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项目要求”第3条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2	符合性 评审标 准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谈判项目要求”第10条规定
		谈判范围	符合第二章“谈判项目要求”第2条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谈判项目要求”第11条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项目要求”第12条规定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中不得含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9.2. 评审方法

9.2.1 谈判小组依据上述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审查。

9.2.2 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其他外部证据。

9.3 评审标准

9.3.1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见初步评审表。

9.3.2 符合性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初步评审表。

9.4 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9.4.1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9.4.2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9.5 竞争性谈判可以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轮谈判，谈判小组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9.6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报价，报价不得超出公告公示预算价，超出供应商视为实质性不响应，不得进行下一轮谈判。

9.7 谈判小组对上一轮谈判中所提出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下一轮网上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内容均没有实质性改变的，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投标）系统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能超过上一轮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谈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9.8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9.9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内容，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评标、定标

10、谈判小组

代理机构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制定、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

11、成交原则

（1）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根据质量、服务期限和内容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2、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13、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在谈判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的谈判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谈判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谈判结束后，凡与谈判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谈判情况扩散出谈判小组成员之外。

(3) 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竞争性谈判文件。

六、授予合同

14、成交通知

谈判结束后由代理机构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5、履约保证金（无）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不得以任何方式收取质保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6、签订合同

根据成交通知书在约定的时间、地点与需方签订合同。

17、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提供服务后，采购人每季度按刻制的数量结算1次费用给成交人，经采购人核验后按财政支付程序付款项，付款时，成交人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

（注：三年结算总费用不得超过1678950元，如若超过按照1678950元支付）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部分 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濮阳市公安局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项目

2、采购内容：濮阳市行政区域内的所有新开办企业首套印章；

3、项目预算金额：1678950元

最高限价：三年总最高限价：1678950元

单价最高限价：390元/套；

4、服务期限：三年；

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公安部《印章质量规范与检测方法》（GA241.9-2000）标准）；

6、数量：每年预估1435套；

二、印章要求

为新开办企业刻制首套4枚公章（企业法定名称章、铜质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和发票专用章）。

1、企业法定名称章。印章外壳材质为黑色硬塑料材质，章体为黑色光敏材质，印章高度为8.5cm，直径为4.2cm。

2、企业合同章。印章外壳材质为黑色硬塑料材质，章体为黑色光敏材质，印章高度为8.5cm，直径为4.5cm。

3、发票专用章。印章外壳材质为黑色硬塑料材质，章体为黑色光敏材质，印章高度为8.5cm，为椭圆形（4.0cm×3.0cm）。

4、铜质财务章。外壳和章体均为黄色纯铜材质，直径3.8cm圆形，新型实铜芯、钢制材料防伪印章。印章高度为6cm,手柄为全铜材质，重量170g。

5、刻制的印章各项指标符合国家及行业的质量规范与技术要求，印章盖在纸面上的图案清晰、连贯，字迹大方、美观、清晰。

6、铜质财务专用章使用印泥，企业法定名称章、合同专用章和发票专用章均使用印油。

三、服务要求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提供服务后，采购人每季度按刻制的数量结算1次费用给成交人，经采购人核验后按财政支付程序付款项，付款时，成交人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

发票给采购人。（注：三年结算总费用不得超过1678950元，如若超过按照1678950元支付）。

2、刻制时间要求：0.5个工作日完成印章刻制，刻制印章工作人员每天上午和下午下班前分两次将刻制好的印章送交阳光大厦政务大厅。

3、采购人不再支付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4、成交人在服务期限内，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规范、标准。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公安部《印章质量规范与检测方法》（GA241.9-2000）标准）。

5、供应商必须自行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内容，不得转让或转包。

6、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要求的项目服务方案，包括本项目的整体规划、工序和流程、进度安排、管理纪律规定、安全保密等。

第五部分 合同（样本）

（仅供参考，以双方签订的实际合同为准）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濮阳市公安局政府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投标文件，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名称、数量及金额。

二、质量要求、售后服务、质保期。

供方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该产品的标准（要求、售后服务等要求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售后服务：_____

质保期：_____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供方负责将货物按需方要求在交货，并负责调试安装，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运送货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四、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提供服务后，采购人每季度按刻制的数量结算 1 次费用给成交人，经采购人核验后按财政支付程序付款项，付款时，成交人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发票给采购人。

五、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向供方偿付、拒付货物款总额 5%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付货款，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 1%的违约金。

供方所供的货物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需方有权拒收货物，供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支付货物款总值 10%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逾期货物款总值 1%的违约金。

六、合同签订后，需方不承担涉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和外观设计权等侵权责任，因侵权而引起的纠纷或赔偿均由成交方承担。

七、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鉴定，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八、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第六部分 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

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 八、服务方案
- 九、其他资料
- 十、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一、响应函

致____(采购单位):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编号:____)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元/套):_____ 小写(元/套):_____ 的报价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同时我方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详细研究谈判文件及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果有时),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本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我方同意放弃对谈判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二、我方愿意遵守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谈判,并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四、我方愿意如实向谈判小组提供与本此谈判有关的任何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五、我方承诺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1)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七、我方若违反本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谈判范围	
投标报价（元/套）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
(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响应文件；(2) 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 退出谈判；(4)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5) 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营业执照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开标日期）组织的（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谈判，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合法的、有效的。

- 1、营业执照及项目要求的其他资质证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
- 3、其它证明材料。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合法的、有效的。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地址：

电话：

六、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函

致：_____(采购单位)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谈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九、其他资料

十、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或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